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119

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上海泰达实业提供 5,000 万元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115.95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202.14%，对负债率超过 70% 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83.70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145.92%，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泰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泰达实业”）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简称“浦发银行”）申请融资 5,000 万元，期限一年。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相关担保额度审议情况

经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 2025 年度为上海泰达实业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20,000 万元。本次担保前公司为上海泰达实业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2,000 万元，本次担保后的余额为 7,000 万元，上海泰达实业可用担保额度为 13,000 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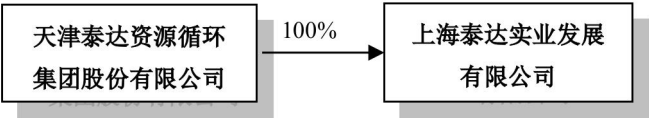
（一）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上海泰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2006 年 11 月 20 日
3. 注册地点：上海市金山区卫清西路 425 号 7 层 706 室
4. 法定代表人：张涛
5.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6.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初级农产品收购；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橡胶制品销售；棉花收购；棉、麻销售；新鲜水果批发；新鲜水果零售；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煤炭及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生态环境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石灰和石膏销售；化肥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草及相关制品销售；生物质成型燃料销售；润滑油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农副产品销售；固体废物治理；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再生资源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礼品花卉销售；城市绿化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食品销售；检验检测服务；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 股权结构图



（二）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6,278.81	11,267.70
负债总额	3,805.34	8,781.25
流动负债总额	3,805.34	8,781.25
银行贷款总额	0	1,926.00
净资产	2,473.47	2,486.45

-	2024 年度	2025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5,007.52	18,801.52
利润总额	50.92	25.92
净利润	50.92	12.99

注：2024 年度数据经审计，其余数据未经审计。

（三）截至目前，上海泰达实业提供保证担保的总额为 19,000 万元，不存在抵押、诉讼和仲裁等其他或有事项。

（四）上海泰达实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浦发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 担保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2. 担保金额：5,000 万元。

3.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 担保期限：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二）上述担保使用的担保额度有效期限将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届满，担保额度的审批需重新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以保证资金需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根据被担保人资产质量等，董事会认为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已审批 2025 年度担保额度内，担保总额度为 202.40 亿元。

（二）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115.95 亿元，占

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202.14%。

（三）根据公司制度规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对合并报表外的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 0。

（四）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资源循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1 月 29 日